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實施計畫

一、計畫理念

在AI世代與多元文化並進的時代，性別平等不僅是制度的推動，更是校園文化的重要核心。性別的差異不應成為隔閡，而應化為理解、尊重與成長的契機。本次活動以「**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為主題，鼓勵學生透過藝術與文字創作，關注生活中的尊重與理解，共同營造一個安全、友善、無界限的校園環境，讓尊重成為日常，讓多元成為風景。

二、依據

- (一) 臺北市政府115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推展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政府115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實施計畫。
- (三) 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政策小組」115年度工作實施計畫。

三、目標

- (一) 依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性別與尊重」主軸，鼓勵教師設計主題教學活動，培養學生的性別平等意識。
- (二) 推動校園性別平等教育，以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之友善學習環境。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五、計畫期程

時 間	計 畫 內 容	對 象	備 註
115年7月-9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初賽 各校自行辦理	本市公私立 國小學生	
115年10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決賽 教育局辦理	本市公私立 國小學生	市大附小 承辦

六、比賽規則

- (一) 主題與內容：學生自行蒐集資料，依據各年段的比賽項目與規則參賽，呈現與主題相關之內容。
- (二) 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含國立）國小115學年度低、中、高年級在學學生。各校請提醒學生須以115學年度的就讀年級選擇參賽項目。

(三) 參賽人數：各校低、中、高年級至少各推薦1件作品參賽，每校最多6件（低年級2件、中年級2件、高年級2件），每位學生限投稿1件，指導教師可同時指導多件作品。

(四) 比賽項目與規則

1. 低年級：明信片宅急便

(1) 形式：明信片，寫給自己或任何一個人（朋友、親人、名人等），透過文字和繪圖，傳達傳達對生活中對不同性別的「尊重與友善」-「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以及「拒絕校園性別暴力」等，都需要以尊重做為基礎，請挑選其中一種意涵來創作：

- a. 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以圖文表達不同性別彼此尊重、互相幫助的情境。
- b. 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呈現不同家庭樣貌、性別特質皆值得被欣賞與接納的情境。
- c. 拒絕校園性別暴力-以童趣畫面傳達「不欺負、不嘲笑、彼此守護」的性平理念。

(2) 字數50字以上(少於50字酌扣分數)，一律使用黑色或藍色筆手寫(不可使用鉛筆)，注音亦可。

(3) 請採用「書面紙或150磅以上」紙質製作明信片正反兩面，底色不拘，詳細規格如「附件1」。

2. 中年級：畫說性平

(1) 形式：四格漫畫（平面創作，請勿有立體設計），在下列主題擇一創作，請以有情節發展的畫面，傳達「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以及「拒絕校園性別暴力」等主題，作品須具完整故事、畫面清晰，並以創意方式表達「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的核心精神，作品需展現真實感受與性平價值。

請挑選其中一種意涵來創作：

- a. 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表現不分性別、彼此合作、互助共學的友善關係。
- b. 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呈現不同家庭樣貌、性別特質能相互理解與欣賞的情境。
- c. 拒絕校園性別暴力-以情節故事呈現勇於說不、不霸凌、不歧視的性平理念。

(2) 一律使用八開圖畫紙（39×27公分），紙張請以「橫式」創作，四格漫畫為限，作品的構圖、用色、創意及技巧，以生動活潑之方式自由發揮，表達主題意義及重點，限「平面創作」，請勿有立體設計。

3. 高年級：性平之詩

- (1) 形式：新詩（含插圖），題目自訂，在一張 A4 紙上自由創作並搭配插圖呈現，文字以電腦繕打，插圖亦須由學生自行繪製（手繪或電腦繪圖皆可，但不可用 AI 生成工具繪製），再製成 PDF 檔，繳件時包含紙本（彩色列印）及上傳 PDF 檔。例如：以詩句描述「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以及「拒絕校園性別暴力」等主題。擇一透過文字及插圖表達出來。

請挑選其中一種意涵來創作：

- a. 不同性別間的互相理解與平等對待-以詩句表現理解、尊重與平等對待的性平信念。
 - b. 多元家庭與性別氣質尊重-用文字描寫差異中的美，展現包容與欣賞的性平態度。
 - c. 拒絕校園性別暴力-以詩文呼籲尊重與友善，描繪安全無害的性平校園。
- (2) 標楷體14號字，含標點300字以內。電子檔存檔檔名：「學校聯絡箱號碼(共三碼)-校名-學生姓名-新詩題目」，例：046-市大附小-林小安-新詩題目。

七、收件須知

- (一) 校內初賽：各校得先自行辦理校內比賽，比賽辦法由各校自訂。各校低、中、高年級至少各推薦1件作品參與全市複賽，每校最多6件（低年級2件、中年級2件、高年級2件）。
- (二) 全市複賽
1. 作品報名收件時間：115年9月21日（星期一）至9月29日（星期二）下午4時。
 2. 繳件資料請依下列排序整理
 - (1) 附件2作品標籤及參賽作品。
 - (2) 附件3報名總表(核章正本)。
 - (3) 附件4指導老師作品版權聲明書。
 - (4) 附件5學生法定代理人作品版權聲明書。
- (三) 各項繳件作品說明
1. 低、中、高年級作品背面需貼上標籤。
 2. 各校承辦人於表單中填寫作品資料及上傳新詩電子檔(家長及學生勿填)。

表單填寫 QR code:



表單網址: <https://forms.gle/FDq3guc7SQfLpXSq9>

3. 高年級新詩須交紙本(彩色列印)及上傳電子檔，檔案類型：請使用 PDF 檔。

(四) 作品繳交注意事項：請依規定時間將上述作品紙本資料，以親送或郵寄（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憑）送至**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輔導室**（校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29號），註明「**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 徵件比賽**」收。

八、評審標準及方式

(一) 邀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或本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學生代表委員擔任評審，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審查。

(二) 評審標準

1. 主題性35%：符合**性平素養**的主題及精神。
2. 完整性25%：作品形式及內容完整。
3. 合理性15%：生活事例與回應合乎情理。
4. 創意性15%：作品創意呈現。
5. 其他10%：符號、技法與表達等。

(三) 評審時間：115年10月12日（星期一）至10月23日（星期五）。

(四) 預計錄取件數：每組（低、中、高年級組）各錄取特優3件、優選6件及佳作10件；**得獎作品應符合性別平等理念**，各組作品經評審委員評選未達獎勵標準者，得從缺。

九、獎勵

(一) 各組錄取優良作品獎勵方式如下

1. 低年級組

- (1) 特優：獲獎學生頒發8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2) 優選：獲獎學生頒發5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3) 佳作：獲獎學生頒發3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2. 中年級組

- (1) 特優：獲獎學生頒發10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2) 優選：獲獎學生頒發8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3) 佳作：獲獎學生頒發5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3. 高年級組

- (1) 特優：獲獎學生頒發1,0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2) 優選：獲獎學生頒發8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 (3) 佳作：獲獎學生頒發500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二) 各校得依據獲頒之獎狀及本計畫逕依權責辦理敘獎事宜，指導教師之敘獎以報名表填列資料為準，另承辦業務相關人員，學校得依權責辦理，獎勵額度如下：

1. 特優：指導教師每人得敘小功1次，由教育局頒發獎狀壹幀。業務承辦相關人員得敘嘉獎1至2次，總敘獎額度累計至多不超過3次。
2. 優選：指導教師每人得敘嘉獎2次，由教育局頒發獎狀壹幀。業務承辦相關人員得敘嘉獎1至2次，總敘獎額度累計至多不超過2次。
3. 佳作：指導教師每人得敘嘉獎1次，由教育局頒發獎狀壹幀。業務承辦相關人員得敘嘉獎1次。

(三) 報名表之指導教師欄位，每件作品指導教師至多2位，以學校教師（含具合格教師證之代課、代理教師）為限；若非校內指導教師則免填。指導教師與業務承辦單位人員，請擇其中最優名次敘獎，不得重複敘獎。

(四) 本案承辦學校小功1次1人、嘉獎2次2人、嘉獎1次3人；協辦學校嘉獎2次1人、嘉獎1次2人。

十、其他注意事項

(一) 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和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得公開播放、公開推廣、重製、編輯和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作品內容，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不另提供稿費並視需要得請參賽者無償配合修改。

(二) 全部參賽作品內容均不予退件，並同意將獲獎作品著作權轉交主辦單位使用於媒體宣導、公布網站、公開展覽或其他用途權利。

(三) 參賽者之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本人原創，不得涉及抄襲、仿冒或重複作品參賽之情事、使用生成式 AI 作品參賽之情事，違者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其涉及相關法律責任須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 參賽作品內容及附件資料請派員「親送或掛號」方式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憑）。郵寄過程、費用及寄件後確認事項由參賽者自行負擔與處理。若郵寄過程參賽作品遭毀損，須自行負責。

(五)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公平、公正、公開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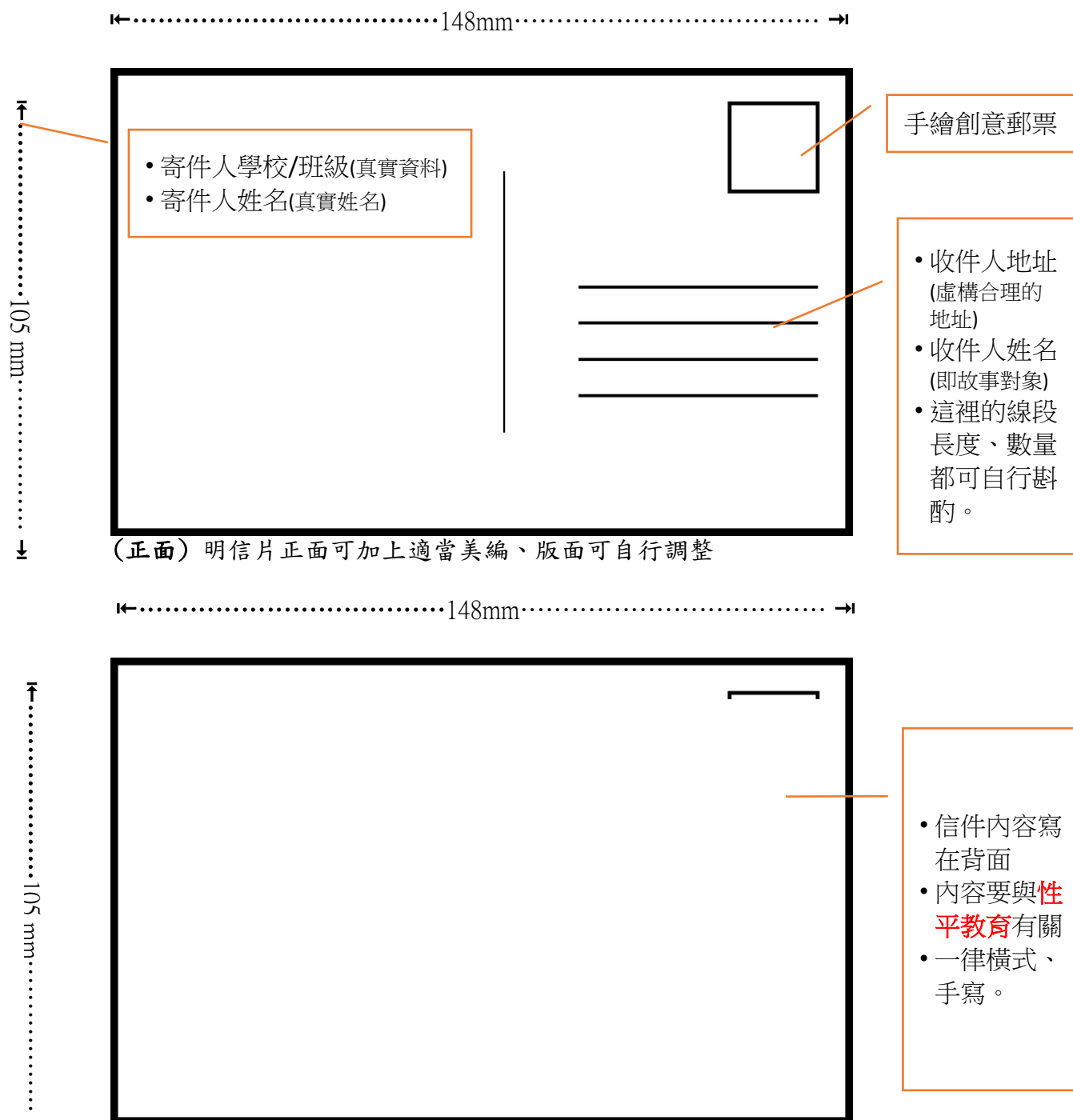
(六) 得獎獎項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從缺」或「增加得獎名額」辦理，獎金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以不超過原獎金總額1.5倍為限。

(七) 凡報名參賽者視為同意本計畫的內容與規定，指導單位與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

十一、經費來源：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局推展性別平等教育項下經費支應。

十二、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
低年級「明信片宅急便」之明信片規格



(背面) 明信片背面可加上適當美編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作品標籤
(一件作品填一張，黏貼或夾於作品上)

✂.....✂

低年級：明信片宅急便 填妥後請沿虛線裁切，用迴紋針夾在明信片上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

中年級：畫說性平 填妥後請沿虛線裁切，實貼在作品背面左下角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

高年級：性平之詩 填妥後請沿虛線裁切，實貼在作品背面左下角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報名總表
 (一校填一張)

學校名稱				聯絡箱編號 (3碼)	
低年級：明信片宅急便(每校至少1件，至多2件)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性別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指導老師 (至多2位)
					1 2
					1 2
中年級：畫說性平 (每校至少1件，至多2件)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性別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指導老師 (至多2位)
					1 2
					1 2
高年級：性平之詩 (每校至少1件，至多2件)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生姓名	性別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指導老師 (至多2位)
					1 2
					1 2

承辦人：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電話：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

作品版權聲明書

(指導教師用，一校填一張)

本人(指導教師)同意將所參賽之作品(如下表列)

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出版專輯及於性別平等教育成果發表會公開播放，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本人並保證所參賽之作品內容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且從未公開發表。如有涉及違反著作權等情事，概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學生姓名	作品名稱	指導老師	同意上述聲明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低年級：明信片宅急便				
		1	1	
		2	2	
		1	1	
		2	2	
中年級：畫說性平				
		1	1	
		2	2	
		1	1	
		2	2	
高年級：性平之詩				
		1	1	
		2	2	
		1	1	
		2	2	

特立此書為憑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臺北市115年度國小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多元共融 性別尊重無界線」徵件比賽
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使用同意書
(學生法定代理人用，一件作品填一張)

作品名稱：_____

- 一、茲聲明本作品內容為著作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發表出版，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本人同意將上述作品與比賽錄影內容無償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獲獎日起，不限地域與次數，得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發行或上網上述著作，並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以利學術教育資訊交流。
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學 生：

身份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

身份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附件6 性別平等教育架構圖

